

证券代码：300894

证券简称：火星人

公告编号：2025-009

债券代码：123154

债券简称：火星转债

## 火星人厨具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海宁大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宁大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火星人厨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海宁大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宁大有”）和海宁大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宁大宏”）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5 年 3 月 20 日至 2025 年 6 月 19 日）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持有公司股份 54,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24%）的海宁大有和持有公司股份 54,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24%）的海宁大宏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4,000,000 股，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8,000,000 股，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2,0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94%。上述减持（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增发新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但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变。）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海宁大有、海宁大宏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 1、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海宁大有	54,000,000	13.24%
海宁大宏	54,000,000	13.24%
合计	108,000,000	26.48%

注：1、若出现合计数尾数与各分项数字之和不一致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2、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目前处于转股期内，本公告中“占公司总股本比例”按照截至 2025 年 2 月 25 日的股本总数 407,721,631 股计算。

## 2、关系说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4、减持期间：2025 年 3 月 20 日至 2025 年 6 月 19 日

5、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4,000,000 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8,000,000 股，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2,0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94%（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增发新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但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变）。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6、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股票上市后的发行价格。（如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存在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减持价格下限将进行相应调整。）

7、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海宁大有、海宁大宏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作出的承诺如下：

(1)本企业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实施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2)在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 24 个月内,本企业每年减持股份数不超过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存在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减持价格下限将进行相应调整。本企业减持发行人的股份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实施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进行并根据相关规定提前将本次减持计划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同时予以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海宁大有、海宁大宏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事项,本次拟减持事项与已披露的承诺、意向一致,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

### 三、相关风险提示

1、上述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择机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以及实施过程中的具体减持时间、减持数量等。

2、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3、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4、公司不存在破发、破净情形,或者最近三年未进行现金分红,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最近三年年均净利润的 30%的情况。

5、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上述股东将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的规定

及其承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 四、备查文件

1、海宁大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宁大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火星人厨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6日